

##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变更公司证券简称相关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变更后的证券简称:恒力股份
- 证券简称变更日期:2016年11月3日

#### 一、公司董事会审议证券简称变更的情况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6年10月21日以电话和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并于2016年10月27日以现场的方式召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变更证券简称的议案》，同意将证券简称变更为“恒力股份”，证券代码不变。

#### 二、公司董事会关于变更证券简称的理由

公司自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重大资产重组的核准通知已历经半年多的时间，至2016年6月初，本次重组的主要工作包括所涉及的注入标的资产过户、增发股份办理及配套融资，上市公司董事会及管理层改选换届工作也已顺利完成，同时上市公司注册名称由“大连橡胶塑料机械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并在大连市工商部门领取了新的营业执照。实际控制人变更为陈建华、范红卫夫妇。

本次重组完成后，上市公司已全部置出原有经营性亏损的橡胶机械及塑料机械业务，主营业务已经变更为盈利良好的化纤生产制造业务，根据 2015 年备考审计报告，化纤主营收入占总收入的 96.32%。截至目前，上市公司经营情况稳定，财务情况良好。

作为上市公司控股子公司江苏恒力化纤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力化纤”）的涤纶长丝产品在品种结构以及品质上都具有较大优势，并广泛得到市场认可，恒力化纤民用长丝产品毛利率明显高于同行业其他企业。涤纶工业长丝客户在质量、效益和客户口碑中领先竞争对手。恒力化纤所生产的涤纶纤维多为附加值较高的差别化产品，还掌握大量产品的生产专利。另外，通过对生产过程的精细管理和工艺的不断改进，涤纶长丝产品在产品品质以及品质稳定性上均优于同行业其他企业。

恒力化纤盈利能力持续增强，2015 年，恒力化纤主营业务收入 150.43 亿元，净利润 8.42 亿元。

在化纤行业整体快速发展的时代背景下，公司作为我国化纤行业龙头企业迎来了难得的发展机遇，在业务、财务、公司治理、规范运作等方面均已具备良好的基础。为顺应行业发展趋势，上市公司通过本次变更简称将拥有更广阔的资本市场运作平台，未来可积极运用资本市场各类工具，获得更加充足的可调配资源、提供更加优质的产品和服务、获取更加先进的技术和经验，为上市公司长远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为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公司董事会决定将证券简称变更为“恒力股份”，以上决定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也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

### 三、公司证券简称变更的实施

经公司申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核准，公司证券简称自2016年11月3日起由“\*ST橡塑”变更为“恒力股份”，公司证券代码“600346”不变。

特此公告。

恒力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6年11月2日